

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17 日送达至每位监事；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；
- 3、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；
- 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逸文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出席、会议记录人员列席；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- 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。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减少公司财务费用，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相关审批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继续使用

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7 月 22 日